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九龍長沙灣道六八零號麗新商業中心十一樓。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從事製造、銷售成衣、物業投資及出租。

董事會認為最終控股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

## 2. 提早採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更改會計政策

本集團議決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提早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全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詮釋（「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於以上財政報告的編撰，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般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生效，惟另有說明者除外。

以下為與本集團財政報告有關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且於編撰本年度財政報告中首次採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政報告的列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	「存貨」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現金流量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所得稅」
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	「分類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物業、機器及設備」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租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	「收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政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工具：披露及列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	「每股盈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	「撥備、或然負債和或然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財務工具：確認及計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過渡及首次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	「投資物業」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企業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號	「經營租約 — 獎勵」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21號	「所得稅 — 已重估非折舊性資產的收回」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2. 提早採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更改會計政策(續)

提早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8、10、12、14、16、18、19、21、23、27、32、33、36、37、39號、39號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號，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本集團綜合財政報告的計算、呈報及披露方法並無重大影響。提早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新會計計算及披露常規)的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政報告的列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列明有關呈報財政報告的整體要求、財政報告結構的指引及內容的基本要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規定財政報告須作出以下的新披露內容：

- 本集團再不可不就物業、機器及設備變動對賬目披露比較資料。

除上述改變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亦規定須披露管理層在引用會計政策時作出對財政報告所確認金額有重大影響的判斷(涉及估計的判斷除外)。此外，會計準則亦規定披露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結算日估計不確定的其他主要原因，而該等披露內容將導致本集團下一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之重要風險。該等披露內容的詳情載於財政報告附註4及15。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約」

以往年度，本集團擁有的自用租賃土地及樓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後，本集團所擁有的土地及樓宇的租賃權益分別歸屬租賃土地及租賃樓宇。由於預期土地的業權不會在租期完結時轉予本集團，因此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列為營運租約，從物業、機器及設備改列為預付土地租金。租賃樓宇仍然列入物業、機器及設備。營運租約的預付土地租金首先以成本入賬，其後以直線法按各自的租期攤銷。倘若不能可靠劃分土地及樓宇的土地租金，則全部租金計入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成本，與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財務租約方式相同。

由於本集團不能可靠劃分土地及樓宇的土地租金，故上述會計政策改變對本集團之前所呈報的綜合收益表及累計虧損並無影響。有關預付土地租金的新會計政策已於財政報告附註5概述。

## 2. 提早採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更改會計政策(續)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

以往年度投資物業公平值的轉變計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倘若整體儲備總額不足以彌補減值，則減值的差額在收益表中扣除。其後的重估增值計入收益表，但數額以之前所扣除的減值為限。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後，投資物業公平值轉變的收益或虧損計入當年的收益表。投資物業棄用或出售所得收益或虧損在當年收益表中確認。

會計政策的轉變已追溯應用，而有關改變對以往年度的比較數字並無重大影響。有關上述的轉變之影響及新會計政策概述於財政報告附註3及5中。

###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以往年度，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因收購產生的負商譽計入收購年度的綜合資本儲備，直至所收購業務出售或減值時方會在收益表中確認。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後，本集團佔收購對象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高於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成本的差額(之前稱為「負商譽」)經重新評估後即時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過渡條文規定，本集團須使於綜合資本儲備內的負商譽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一日的承前累計虧損結餘作適當調整以抵銷其賬面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適用於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企業合併會計方法。該轉變之影響概述於財政報告附註3中。根據過渡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並非追溯引用，因此並無重列比較數字。該新會計政策載於財政報告附註5之企業合併中。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2. 提早採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更改會計政策(續)

#### (e)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21號「所得稅 — 已重估非折舊性資產的收回」

以往年度，重估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根據出售投資物業當時的相關稅率計算確認。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21號後，重估本集團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會按物業透過使用而抵償計算，因此在計算遞延稅項時採用所得稅稅率計算。

更改會計政策已追溯應用，而上述轉變對以往年度呈列的比較數字並無重大影響。有關上述改變之影響概述於財政報告附註3中。

#### (f)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影響關連人士的識別，規定披露更詳盡的關連人士交易資料。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會計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會計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惟目前未能確認其是否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任何重大影響。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3. 會計政策改變的影響概要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以往呈列的比較數字並無影響。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規定(列明更改會計政策對本年度及以往年度所呈報數字有重大影響時的披露規定)，本集團已重列二零零四年八月一日權益總額的承前結餘，以反映財政報告附註2所述之會計政策轉變影響。各財政報告受影響項目的調整額及對每股基本盈利的影響概述於下文：

### (a) 綜合資產負債表

	採用下列會計政策的影響			合計 千港元
	香港 會計準則 第40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3號 千港元	香港會計 準則詮釋 第21號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遞延稅項負債增加	—	—	(5,827)	(5,827)
資產淨值減少	—	—	(5,827)	(5,827)
投資物業重估儲備減少(附註)	(16,300)	—	—	(16,300)
累計虧損減少／(增加)	16,300	—	(5,827)	10,473
權益	—	—	(5,827)	(5,827)
二零零四年八月一日				
資本儲備減少	—	(350)	—	(350)
累計虧損減少	—	350	—	350
權益	—	—	—	—

### (b) 綜合收益表

	採用下列會計政策的影響			合計 千港元
	香港 會計準則 第40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3號 千港元	香港會計 準則詮釋 第21號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重估增值增加	16,300	—	—	16,300
稅項增加	—	—	(5,827)	(5,827)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純利	16,300	—	(5,827)	10,473
每股盈利增加／(減少)	2.6仙	—	(0.9)仙	1.7仙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3. 會計政策改變的影響概要(續)

附註：

由於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重估增值36,300,000港元全部計入本年度的收益表。然而，倘採用以往的會計政策，則應有重估增值20,000,000港元計入收益表以抵銷過往期間的重估虧絀，而其餘增值16,300,000港元則列作投資物業重估儲備。

##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判斷

管理層運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曾作出以下對財政報告所確認款項影響最大的判斷(涉及估計的判斷除外)：

### (a) 投資物業

當識別投資物業與自用物業時，管理層須衡量以下各項作出判斷：(i)持有相關物業是為賺取租金還是為資本增值；(ii)倘物業空置，會否按一份或以上經營租賃出租；及(iii)物業用於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或行政用途的自用部份面積極小。

### (b) 資產減值

為確定資產有否減值或以往導致減值的事項是否不再存在，管理層須對資產減值作出判斷：尤其須衡量(i)有否發生會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該事件是否已不存在；(ii)可否基於持續使用或解除確認資產所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淨現值以確定該項資產賬面值；及(iii)推算現金流量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是否應用適當折現率推算現金流量。

### (c) 所得稅

遞延稅項是採用負債法，就於結算日之資產及負債的稅項基礎及其用作財務匯報用途之賬面值兩者之間的暫時差額計算撥備。

未運用承前稅務虧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惟數額以很可能(基於一切可得證據)獲得可對銷未運用稅務虧損的未來應課稅溢利為限。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主要涉及對有關法團或稅務申報機構未來經營表現的判斷。當考慮有否確實憑證證明部份或全部遞延稅項資產最終可作實是亦須衡量其他多項因素，例如有否應課稅臨時差額、整體寬免、稅務規劃策略及可動用估計稅務虧損的期間。

####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判斷(續)

##### (d) 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備

本集團的存貨以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本集團會參考存貨期及存貨狀況，再考慮影響有關存貨銷路的經濟狀況而估計可變現價值，然後作出存貨撥備。本集團會每年檢討並於有需要時作出陳舊存貨撥備。

##### 估計不明朗因素

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結算日估計不確定的其他主要原因，極可能會導致本集團下一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者在下文討論。

##### (a)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的估計

公平價值的最佳憑證是同類租約及其他合約在活躍市場的現價。倘缺乏此方面資料，管理層在合理公平價值的估計幅度內釐定公平價值。在作出估計時，管理層考慮不同性質、狀況或地點的物業當時在活躍市場的價格。結論由本集團聘用為其投資物業估值的獨立專業估值師認證。

##### (b) 資產減值測試

管理層最少每年決定資產有否減值，須對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作出估計。估計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且選擇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現金流量的現值。改變管理層計算減值程度所運用的假設(包括計算現金流量預測的折現率及增長率假設)對減值測試所得淨現值會有重大影響。

##### (c) 所得稅

管理層會於每個結算日檢討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及相關的財務模式與預算，若沒有足夠有力憑證證明在可運用期內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運用滾存稅項虧損，則會調低資產結餘並且在收益表中扣除。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5. 主要會計準則摘要

### 編製基準

此等財政報告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公司條例編製。此等財政報告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而編製，惟投資物業會定期重新計量(如下文說明)則除外。

### 綜合賬目之基準

綜合財政報告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政報告。附屬公司業績由收購生效日(即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期間綜合入賬。本集團公司之間所有主要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一半以上投票權或已發行股本或控制其董事會組成的公司。

附屬公司的業績根據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收益表。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權益以成本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 合營公司

合營公司為按合約安排成立的公司，本集團及其他立約方藉其進行經濟活動。合營公司以獨立公司形式營運，而本集團及其他立約方在當中擁有權益。

合營夥伴間的合營協議規定合營各方的注資額、合營期及解散時變賣資產的準則。合營公司的經營損益及資產盈餘的分配按合營夥伴注資比例或根據合營協議條款攤分予合營各方。

35

倘本集團直接或間接單方面擁有合營公司控制權，則合營公司會視作附屬公司。

### 企業合併

#### 超出企業合併成本

本集團佔所收購對象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超逾收購成本的差額(前稱負商譽)，經重新評估後即時於收益表中確認入賬。

#### 負商譽(適用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

根據有關會計準則的過渡條文，過往期間，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收購所產生的負商譽仍然計入資本儲備。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後，負商譽賬面值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一日的累計虧損承前結餘中作出相應調整予以抵銷。

## 5. 主要會計準則摘要(續)

### 資產減值

資產須於每個結算日進行評估，以決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或以往年度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則該資產之可收回價值須予以評估。資產的可收回價值以資產或產生現金單位的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計算。可收回價值按個別資產基準釐定，惟倘若有關資產所產生現金流入並非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的現金流入，則可收回價值按資產所屬產生現金的單位釐定。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值時予以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使用除稅前折讓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算為現有價值，而該折讓率反映市場當時所評估貨幣的時間價值和該資產的特定風險。減值虧損在產生期間的收益表內扣除，倘有關資產賬面價值以重估價值列賬，則減值虧損會根據適用該重估資產的有關會計準則列賬。

僅於資產可收回值的估計出現轉變時，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方可撥回，然而，倘往年度該資產並無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則撥回金額不得超過資產扣除任何折舊／攤銷後所應有的賬面值。撥回的減值虧損計入撥回期間計的收益表。倘有關資產賬面價值以重估價值列賬，則撥回的減值虧損會根據適用該重估資產的有關會計準則列賬。

###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物業、機器及設備(投資物業除外)乃按成本值減去累積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資產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將資產達至運作狀況及地點作其計劃用途所涉及的任何直接應佔費用及拆卸與搬遷資產並回復所在地外觀的最初估計成本。固定資產投入運作後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通常於產生期間在收益表扣除。倘若可清楚顯示有關開支可增加未來使用該資產的預期經濟利益，則有關開支會撥充資本，作為該資產的額外成本。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5. 主要會計準則摘要(續)

###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續)

各項固定資產均按直線法根據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以撇銷其成本值。折舊的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土地及樓宇	4.5%
廠房設備及機器	10%
傢俬及裝置，包括	10%至20%
租賃裝修	按租期攤銷
電腦設備	20%
汽車	20%

將資產轉為投資物業時，須評估所轉移資產的公平價值。因此產生的重估增值／減值(即資產估值與轉移日期賬面值的差額)會在有關資產的固定資產重估儲備中計入／扣除。該項資產的固定資產重估儲備餘額(如有)將會凍結及保留在固定資產重估儲備，直至該項資產出售為止。

倘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時並無未來經濟效益，則解除確認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數額。物業、機器及設備出售或報廢所產生的盈虧於收益表中確認，即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的差額。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指建築及發展工程已經完成且由本集團擁有或本集團根據融資租約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備)而持有的土地及樓宇權益。該等物業並不予折舊，最初以成本入賬，而成本包括所有交易成本。首次確認後則按公平值入賬，即每個財政年度年結時根據每年專業估值所釐定的公開市值。投資物業公平價值的變動於變動期內的收益表確認。

37

倘出售或永久棄置投資物業及預期出售時並無未來經濟效益，則解除確認該項投資物業。投資物業報廢或出售所產生的盈虧，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投資物業賬面值的差額計算，計入報廢或出售期間的收益表。

### 經營租約

經營租約乃指與資產擁有權有關連的所有報酬及風險實質上由租賃公司保留的租約。倘本集團為出租公司，有關經營租約的資產須列入非流動資產，而應收租金須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計入收益表。倘本集團為承租公司，該等經營租約的應付租金以直線法按租約年期自收益表扣除。

## 5. 主要會計準則摘要(續)

### 存貨

存貨以成本或可變現淨值較低者扣除陳舊或滯銷存貨撥備後入賬。成本中的物料成本以先入先出法計算，而在製品及製成品成本則包括直接工資及適當比例的生產經常費用。可變現淨值乃依據結算日後日常業務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計算，或由管理層基於當時市況推算。

### 貿易應收賬款

貿易應收賬款按原發票金額減任何不可收回金額的撥備後確認入賬

當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無法收回債務時，作出應收賬款的呆賬估計。壞賬則於確認時撤銷。

### 銀行及其他借貸

所有銀行及其他借貸原按成本確認，即所收取代價之公平價值扣除相關借貸發行成本。

###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指銀行透支、短期及長期借貸利息。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流動現金、活期存款以及流通性極高的短期投資(可隨時轉換為既定數額的現金，價值變動風險極低，並且自購入起計一般在三個月內到期)，扣除須應要求償還的銀行透支，屬於本集團現金管理項目的一部份。

在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乃指不限用途的流動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

### 撥備

倘因過去事項而負上現行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可能須在日後動用資源以履行該等責任，即須就此作出撥備，惟該項債務金額須能可靠估計。

倘折讓影響重大，則所確認撥備的金額為預計履行該等責任的未來開支於結算日的現值。已折讓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增加的金額計入收益表的融資成本中。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5. 主要會計準則摘要(續)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所得稅在收益表中確認，如與在相同或不同期間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則在權益表內確認入賬。

遞延稅項是採用負債法，就於結算日之資產及負債之稅項基礎及其用作財務匯報用途之賬面值兩者之間的暫時差額計算撥備。採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釐定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暫時差額作全數撥備，而遞延稅項資產限於可確定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對銷暫時差額的數額則予確認入賬。

- 惟倘與可扣減暫時差額有關之遞延稅項資產乃因在一項交易當時並無對會計溢利或課稅溢利或虧損造成影響之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則除外；及
- 就與附屬公司投資有關之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會在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會撥回及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對銷暫時差額時確認入賬。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各個結算日均會予以審閱，如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免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會予以撇減。相反，先前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則會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免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確認入賬。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結算日當時實施或實際有效的稅率(及稅法)，按資產變現或負債償付期間的預期適用稅率釐定。

39

### 收入確認

當經濟利益會流入本集團且收入能可靠計算時，將按下列基準確認收入：

- (a) 就銷售貨品而言，當擁有權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均轉予買主(而本集團並無參與一般涉及擁有權的管理工作，且對已出售貨品亦無有效控制權)時確認入賬；
- (b) 就租金收入而言，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確認入賬；
- (c) 就專利權費收入而言，於確立收取專利權費的權利時按有關協議年期以直線法確認入賬；及
- (d) 就利息收入而言，以未償還本金及實際適用利率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入賬。

## 5. 主要會計準則摘要(續)

### 僱員福利

#### 有薪假期滾存

本集團根據僱員合約按曆年給予僱員有薪年假。在若干情況下，於結算日未支取之年假容許滾存，留待有關僱員於來年享用。於結算日會就年內僱員享有之相關有薪假期的預期未來成本作出累算並滾存。

#### 僱傭條例長期服務金

本集團若干僱員在本集團服務年期已符合香港僱傭條例享有終止受聘時獲取長期服務金的資格。倘若終止聘用符合該僱傭條例所規定情況之員工，本集團有責任支付有關服務金。預期日後可能須支付的長期服務金撥備已予確認。撥備乃按截至結算日期僱員為本集團提供服務已賺取的可能未來應付酬金所作的最佳估計而釐定。

####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香港所有僱員設立一項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額乃根據有關僱員基本薪金某一百分比計算，並按照強積金計劃的規則，在收益表內扣除。強積金計劃資產存於一獨立管理基金，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僱主強積金計劃供款一經作出，即歸僱員所有。

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僱員乃中央政府設立之中央退休金計劃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其所付薪酬之若干百分比作出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本集團在中央退休金計劃的唯一責任，是作出所需供款，該等供款會於相關年度在收益表中扣除。

### 外幣

本財政報告以港元(本公司功能及呈報貨幣)呈列。集團內各公司自行釐定其功能貨幣，計入各公司財政報告的項目按其功能貨幣計算。

外幣交易均首先按交易日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在結算日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該日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所有差額撥入收益表中處理。以歷史成本法計算的外幣非貨幣項目按最初交易當日匯率換算，以公平價值計算的外幣非貨幣項目則按釐定公平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5. 主要會計準則摘要(續)

### 外幣(續)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並非港元。於結算日，該等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報貨幣(即港元)，而該等公司的收益表亦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撥入匯兌變動儲備。當出售外國公司時，於權益中已確認有關該個別外國公司的遞延累計金額計入收益表。

綜合現金流動表中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乃按產生現金流量當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內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 關連人士

以下人士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 (a) 直接或間接透過一間或多間中介機構：
  - (i) 控制本集團、受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共同受到控制；
  - (ii) 擁有本集團權益，以致對本集團可作出重大影響；或
  - (iii) 共同控制本集團；
- (b) 屬於合營公司，而該公司為合營夥伴；
- (c) 聯營公司；
- (d)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主要行政人員；
- (e) (a)或(d)所述任何個別人士的家庭近親；
- (f) (d)或(e)所述任何個別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可作出重大影響或可直接或間接行使重大投票權的公司；或
- (g) 以本集團或與本集團關連公司的僱員為受益人的退休福利計劃。

## 6.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按兩種分類方式呈報：(i)按首要分類呈報基準 — 業務分類；及(ii)按次要分類呈報基準 — 地區分類。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按其業務性質及所提供產品及服務性質而組織及管理。本集團每一業務分類代表一個策略性業務單位，所提供產品與服務所涉及的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類。業務分類詳情摘要如下：

- (a) 成衣及相關配飾業務分類，負責製造及分銷成衣及相關配飾；
- (b) 物業投資業務分類，投資土地及樓宇以收取租金；及
- (c) 企業及其他業務分類，包括本集團的企業收入及支出項目及其他業務分類的收入及支出項目。

在決定本集團的地區分類時，收入乃按客戶所處位置撥入有關分類，而資產則按所處位置撥入有關分類。

分類間的銷售額及轉讓，乃參照向第三者銷售所採用之售價，按當時的市價進行。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6. 分類資料 (續)

### 業務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業務分類的收入、溢利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的資料。

### 集團

	成衣及相關配飾		物業投資		企業及其他		對銷		綜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386,537	449,041	10,325	10,521	—	—	—	—	396,862	459,562
分類間銷售	—	—	12	525	—	—	(12)	(525)	—	—
其他收入	37,943	19,321	217	213	—	—	—	—	38,160	19,534
總計	<u>424,480</u>	<u>468,362</u>	<u>10,554</u>	<u>11,259</u>	<u>—</u>	<u>—</u>	<u>(12)</u>	<u>(525)</u>	<u>435,022</u>	<u>479,096</u>
分類業績	<u>24,518</u>	<u>34,275</u>	<u>121,482</u>	<u>10,771</u>	<u>(577)</u>	<u>(180)</u>	<u>—</u>	<u>—</u>	<u>145,423</u>	<u>44,866</u>
利息收入									<u>1,675</u>	<u>551</u>
經營業務溢利									<u>147,098</u>	<u>45,417</u>
融資成本									<u>(1,118)</u>	<u>(876)</u>
除稅前溢利									<u>145,980</u>	<u>44,541</u>
稅項									<u>(18,775)</u>	<u>3,355</u>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本年度溢利									<u>127,205</u>	<u>47,896</u>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6. 分類資料(續)

## 業務分類(續)

## 集團

	成衣及相關配飾		物業投資		企業及其他		綜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分類資產	136,917	113,718	162,241	192,626	—	—	299,158	306,344
無分類資產							276,796	169,874
總資產							575,954	476,218
分類負債	71,642	105,455	3,011	2,989	10	9	74,663	108,453
無分類負債							59,795	53,653
總負債							134,458	162,106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	8,622	5,312	180	292	—	—	8,802	5,604
呆壞賬撥備／(撥備撥回)	(1,484)	—	59	—	—	—	(1,425)	—
滯銷存貨撥備撥回淨額	(4,633)	(13,063)	—	—	—	—	(4,633)	(13,063)
資本開支	19,406	1,595	—	26	—	—	19,406	1,621
出售／撇銷物業、機器及設備 虧損／(收益)淨額	(20)	1,108	3	143	—	—	(17)	1,251
投資物業重估增值	—	—	(36,300)	(1,000)	—	—	(36,300)	(1,000)
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	—	(77,009)	—	—	—	(77,009)	—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6. 分類資料(續)

### 地區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地區分類的收入、若干資產及資本開支的資料。

### 集團

	香港		中國內地		綜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230,344	241,648	166,518	217,914	396,862	459,562
其他收入	835	1,271	37,325	18,263	38,160	19,534
總計	<u>231,179</u>	<u>242,919</u>	<u>203,843</u>	<u>236,177</u>	<u>435,022</u>	<u>479,096</u>
其他分類資料：						
分類資產	<u>244,070</u>	<u>261,007</u>	<u>55,088</u>	<u>45,337</u>	<u>299,158</u>	<u>306,344</u>
無分類資產					<u>276,796</u>	<u>169,874</u>
總資產					<u>575,954</u>	<u>476,218</u>
資本開支	<u>16,496</u>	<u>783</u>	<u>2,910</u>	<u>838</u>	<u>19,406</u>	<u>1,621</u>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7. 營業額、收入及收益

營業額乃指銷貨予顧客之發票扣除退貨、貿易折扣及增值稅後的淨額及租金收入。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附註	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b>營業額</b>			
貨品銷售		386,537	449,041
租金收入總額	8	10,325	10,521
		<u>396,862</u>	<u>459,562</u>
<b>其他收入</b>			
專利權費收入		33,767	16,026
利息收入		1,675	551
雜項物料銷售		550	632
出口配額銷售		345	767
其他		2,252	2,109
		<u>38,589</u>	<u>20,085</u>
<b>收益</b>			
匯兌收益淨額		1,246	—
		<u>39,835</u>	<u>20,085</u>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8. 經營業務溢利

本集團經營業務溢利已扣除／(計入)：

	附註	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銷售存貨成本		194,933	252,219
折舊	15	8,802	5,604
核數師酬金		1,100	870
土地及樓宇租金付款：			
經營租約最低租金付款		61,630	52,301
或然租金		4,855	5,429
		<u>66,485</u>	<u>57,730</u>
員工成本：			
薪金及津貼(包括董事酬金但不包括 退休金計劃供款 — 附註9)		63,187	62,604
退休金計劃供款		1,958	1,851
長期服務金撥備／(撥備撥回)	24	869	(353)
		<u>66,014</u>	<u>64,102</u>
租金收入總額	7	(10,325)	(10,521)
減：開支		1,771	308
租金收入淨額		<u>(8,554)</u>	<u>(10,213)</u>
滯銷存貨撥備撥回淨額(包括於銷售成本內)		(4,633)	(13,063)
其他經營費用／(收入)淨額：			
遣散費		32	889
呆壞賬撥備撥回淨額		(1,425)	—
出售／撇銷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收益)淨額		(17)	1,251
匯兌虧損淨額		—	684
		<u>(1,410)</u>	<u>2,824</u>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9. 董事酬金

以下呈列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的本年度董事酬金：

	集團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袍金	30	47	166	63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4,781	5,558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	20	—	—
已付及應付花紅	1,656	858	—	—
	6,449	6,436	—	—
	6,479	6,483	166	63

上述結餘包括支付予一名於本年度辭世的董事及一名於去年辭任的董事之酬金。

年內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董事酬金為13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3,000港元)。

年內，董事概無訂立任何有關放棄或同意放棄其酬金的安排。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9. 董事酬金(續)

每名董事的酬金如下：

姓名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強積金計劃 僱主供款 千港元	已付及 應付花紅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i>執行董事：</i>						
林建名	10	2,759	—	1,656	4,425	2,508
林建岳	10	—	—	—	10	10
林建康	10	1,772	12	—	1,794	2,072
林百欣(附註1)	—	250	—	—	250	610
林建高(附註2)	—	—	—	—	—	1,283
<i>非執行董事：</i>						
余寶珠(附註3)	10	—	—	—	10	10
蕭繼華	10	—	—	—	10	10
趙維	10	—	—	—	10	10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楊瑞生	48	—	—	—	48	16
溫宜華	48	—	—	—	48	17
周炳朝(附註4)	40	—	—	—	40	—
	<u>196</u>	<u>4,781</u>	<u>12</u>	<u>1,656</u>	<u>6,645</u>	<u>6,546</u>

附註：

1. 於二零零五年二月十八日辭世
2.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辭任
3. 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六日辭任
4.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10. 五位最高薪僱員酬金

本年度內五位最高薪僱員包括兩位(二零零四年：三位)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9，其餘三位(二零零四年：兩位)最高薪非董事僱員之酬金茲載列如下：

	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5,067	2,070
退休金計劃供款	24	17
已付及應付花紅	1,160	2,900
	<u>6,251</u>	<u>4,987</u>

酬金屬於下列組別的最高薪非董事僱員人數如下：

	集團 僱員人數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1
	<u>3</u>	<u>2</u>

## 11. 融資成本

	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u>1,118</u>	<u>876</u>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12. 稅項

由於本集團擁有過往年度滾存可動用稅項虧損，以抵銷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本年度及去年度對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稅項支出／減免乃指遞延稅項。

適用於本集團公司營運之地點的法定稅率所計算除稅前溢利的稅項支出及減免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及減免之兩者對賬，以及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 集團 — 二零零五年

	香港		中國內地		總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虧損)	<u>146,822</u>		<u>(842)</u>		<u>145,980</u>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25,694	17.5	(227)	27.0*	25,467	17.4
毋須課稅收入	(14,775)	(10.1)	(400)	47.5	(15,175)	(10.4)
不可扣稅支出	500	0.4	7,848	(932.1)	8,348	5.7
撤銷遞延稅項資產	7,239	4.9	—	—	7,239	5.0
運用稅項虧損	(443)	(0.3)	(6,100)	724.5	(6,543)	(4.5)
尚未撥備遞延稅項 資產增加／(減少)	<u>560</u>	<u>0.4</u>	<u>(1,121)</u>	<u>133.1</u>	<u>(561)</u>	<u>(0.4)</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u>18,775</u>	<u>12.8</u>	<u>—</u>	<u>—</u>	<u>18,775</u>	<u>12.8</u>

51

### 集團 — 二零零四年

	香港		中國內地		總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虧損)	<u>60,531</u>		<u>(15,990)</u>		<u>44,541</u>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0,593	17.5	(4,317)	27.0*	6,276	14.1
毋須課稅收入	(5,304)	(8.8)	—	—	(5,304)	(11.9)
不可扣稅支出	429	0.7	4,537	(28.4)	4,966	11.1
尚未撥備遞延稅項資產減少	<u>(9,073)</u>	<u>(14.9)</u>	<u>(220)</u>	<u>1.4</u>	<u>(9,293)</u>	<u>(20.8)</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 稅項減免	<u>(3,355)</u>	<u>(5.5)</u>	<u>—</u>	<u>—</u>	<u>(3,355)</u>	<u>(7.5)</u>

\*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沿海經濟特區的業務均可按優惠稅率27%繳稅。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13.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計入本公司財政報告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41,705,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8,245,000港元)(附註26)。

### 14.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127,205,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7,896,000港元)及整個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617,127,130股(二零零四年：617,127,13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可攤薄事件，故並無就該等年度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集團

	租賃土地及樓宇*	廠房設備及機器	傢俬及裝置(包括租賃裝修)	電腦設備	汽車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一日	24,458	22,244	59,311	16,746	3,514	126,273
添置	—	359	837	425	—	1,621
出售／撤銷	—	(4,484)	(12,222)	(1,063)	(310)	(18,079)
轉撥時重估	20	—	—	—	—	20
轉撥為投資物業	(6,700)	—	—	—	—	(6,700)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17,778	18,119	47,926	16,108	3,204	103,135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一日	17,778	18,119	47,926	16,108	3,204	103,135
添置	—	75	14,401	1,860	3,070	19,406
出售／撤銷	—	(88)	(3,730)	(4,530)	(1,333)	(9,681)
匯兌調整	—	48	62	15	10	135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17,778	18,154	58,659	13,453	4,951	112,995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一日	8,991	19,690	51,988	15,169	2,677	98,515
年內撥備	894	731	2,724	1,148	107	5,604
出售／撤銷	—	(4,292)	(11,200)	(954)	(310)	(16,756)
轉撥時重估	(535)	—	—	—	—	(535)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9,350	16,129	43,512	15,363	2,474	86,828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一日	9,350	16,129	43,512	15,363	2,474	86,828
年內撥備	800	624	6,183	548	647	8,802
出售／撤銷	—	(72)	(3,677)	(4,519)	(1,333)	(9,601)
匯兌調整	—	31	25	4	3	63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10,150	16,712	46,043	11,396	1,791	86,092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7,628	1,442	12,616	2,057	3,160	26,903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8,428	1,990	4,414	745	730	16,307

\* 由於未能可靠劃分土地及樓宇的土地租金，故所有租金作為物業、機器及設備融資租約計入土地及樓宇的成本。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公司

	廠房設備及 機器 千港元	傢俬及 裝置(包括 租賃裝修)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一日	4,441	42,659	16,576	2,087	65,763
添置	—	544	213	—	757
出售／撇銷	(4,441)	(11,941)	(1,063)	(178)	(17,623)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	31,262	15,726	1,909	48,897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一日	—	31,262	15,726	1,909	48,897
添置	—	12,170	1,256	2,670	16,096
出售／撇銷	—	(3,665)	(4,517)	(1,333)	(9,515)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39,767	12,465	3,246	55,478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一日	4,207	38,157	15,135	2,087	59,586
年內撥備	51	2,123	1,083	—	3,257
出售／撇銷	(4,258)	(11,146)	(954)	(178)	(16,536)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	29,134	15,264	1,909	46,307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一日	—	29,134	15,264	1,909	46,307
年內撥備	—	5,268	454	534	6,256
出售／撇銷	—	(3,665)	(4,517)	(1,333)	(9,515)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30,737	11,201	1,110	43,048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9,030	1,264	2,136	12,430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	2,128	462	—	2,590

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長期租約持有。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去年，若干位於香港的租賃土地及樓宇變更用途時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16)。於轉撥日期，參考獨立特許測量師中原測量師行有限公司以現有用途公開市值基準重估上述土地及樓宇。因此產生的增值已計入本集團固定資產重估儲備，並在綜合權益變動表中呈列。

## 16. 投資物業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年初估值	190,700	183,000	58,000	70,000
年內出售	(66,000)	—	—	—
轉撥自租賃土地及樓宇(附註15)	—	6,700	—	—
重估增值/(減值)	36,300	1,000	5,000	(12,000)
年終估值	161,000	190,700	63,000	58,000

按現有用途並參考獨立特許測量師中原測量師行有限公司所作估值，該等投資物業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的公開市值總額為161,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90,700,000港元)。本集團所得重估增值為36,3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000,000港元)已計入收益表，而本公司所得重估增值5,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虧絀12,000,000元)則於本公司收益表中計入/(扣除)。

55

該等投資物業位於香港。除一項市值11,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6,700,000港元)物業以長期租約持有外，其他投資物業均以中期租約持有。

投資物業已按經營租約租予第三者，進一步詳情概要載於財政報告附註28(a)。

本集團投資物業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所取得銀行借貸的抵押品(詳情載於財政報告附註22)。

年內，本集團以145,000,000港元代價出售其中一項物業予獨立第三者。出售後確認已扣除開支的收益約77,009,000港元。

本集團及本公司投資物業其他詳情披露於本報告第67頁。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17.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集團

遞延稅項負債

	加速資本 免稅額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一日、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四年八月一日	—	—	—
在收益表中支出的遞延稅項	404	5,827	6,231
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404	5,827	6,231

遞延稅項資產

	可抵銷未來應課稅 溢利的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一日	10,043
年內在收益表中減免的遞延稅項	3,355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四年八月一日遞延稅項資產	13,398
年內在收益表中支出的遞延稅項	(12,544)
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854
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5,377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17. 遞延稅項(續)

公司

遞延稅項資產

	可抵銷未來應課稅 溢利的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一日	10,043
年內在收益表中減免的遞延稅項	<u>3,355</u>
截至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四年八月一日遞延稅項資產	13,398
年內在收益表中支出的遞延稅項	<u>(13,398)</u>
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資產	<u>—</u>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所有尚未撥備遞延稅項資產乃指以下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稅項虧損：				
香港	168,545	244,898	91,894	164,114
中國內地	24,845	47,439	—	—
減速資本免稅額	14,022	11,214	14,306	19,789
其他	19,123	23,279	728	731
	<u>226,535</u>	<u>326,830</u>	<u>106,928</u>	<u>184,634</u>

於香港產生的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用作抵銷有虧損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而於中國內地產生的稅項虧損則可在五年內抵銷有虧損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由於產生該等虧損的公司已有相當一段時間持續出現虧損或董事認為不能肯定有關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可否抵銷該等虧損，故尚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因若干附屬公司未匯付盈利所產生的應繳納稅項(倘匯付該等款項，本集團並無增繳稅項之責任)而出現之重大未經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二零零四年：零)。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18. 附屬公司權益

	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4,050	4,050
應收附屬公司欠款	267,019	375,942
應付附屬公司欠款	(32,414)	(8,934)
	<u>238,655</u>	<u>371,058</u>
減值撥備	(139,377)	(151,520)
	<u>99,278</u>	<u>219,538</u>

除部份應收附屬公司欠款以港元最優惠利率加2厘的年利率計算利息(二零零四年：年利率為港元最優惠利率加2厘)外，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欠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於結算日，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面值	本公司 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鱷魚(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	4港元	100	100	成衣貿易
鱷魚恤(中山)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7,200,000港元	90	90	製衣及成衣貿易
德格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20港元	100	100	物業投資
金利信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100	物業投資
Shenton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2港元	100	100	物業投資

\* 該附屬公司為一間合營企業，由本公司間接持有。繳足股本乃指中國內地的註冊資本。該附屬公司根據中國內地法例註冊為中外合資企業。

# 該附屬公司於年內出售其投資物業後暫停經營。

上述摘要列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董事會認為此等附屬公司對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有主要影響力或構成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淨值重要部份的附屬公司。董事會認為倘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19. 存貨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原料	9,511	10,225	2,051	2,964
在製品	342	511	—	—
製成品	58,154	64,250	41,181	43,702
	<u>68,007</u>	<u>74,986</u>	<u>43,232</u>	<u>46,666</u>

於結算日計入上述本集團與本公司存貨賬面值分別包括16,57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7,467,000港元)及12,91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5,321,000港元)，以可變現淨值列賬。

## 20. 貿易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除了本集團於零售店舖進行之現金銷售外，與批發客戶進行交易多數以賒賬方式進行(新客戶不包括在內，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發票一般須在發出30天內繳付，惟若干長期客戶之還款期則可延至90天。各客戶均有信貸額上限。

本集團對未償還應收賬款維持嚴格控制，以減低信貸風險。高層管理人員經常審核已過期結餘。

根據到期日已扣除撥備而呈列之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及按金和預付款項之結餘如下：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即時至90天	6,028	5,820	646	276
91天至180天	5,239	10	2	—
181天至365天	201	552	—	98
	<u>11,468</u>	<u>6,382</u>	<u>648</u>	<u>374</u>
按金及預付款項	17,035	8,681	7,114	7,543
	<u>28,503</u>	<u>15,063</u>	<u>7,762</u>	<u>7,917</u>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2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存	94,019	156,476	25,347	25,888
定期存款	182,777	—	153,977	—
	<u>276,796</u>	<u>156,476</u>	<u>179,324</u>	<u>25,888</u>

於結算日，本集團以人民幣定值的現金及銀行結存和定期存款分別為65,748,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29,386,000港元)及28,8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無)。人民幣不得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惟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對本集團已獲批准的交易可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 22. 短期貸款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須於一年內及要求時償還：				
有抵押銀行透支	2,425	2,231	—	—
有抵押銀行貸款	24,250	24,250	24,250	24,250
	<u>26,675</u>	<u>26,481</u>	<u>24,250</u>	<u>24,250</u>
信託收據貸款				
有抵押	9,881	14,322	9,881	14,322
無抵押	7,311	2,299	7,311	2,299
	<u>17,192</u>	<u>16,621</u>	<u>17,192</u>	<u>16,621</u>
	<u>43,867</u>	<u>43,102</u>	<u>41,442</u>	<u>40,871</u>

於結算日，已抵押賬面總值161,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90,7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附註16)作本集團銀行借貸的擔保。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根據收到所購買貨品及服務日期計算的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已收按金與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結餘如下：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即時至90天	17,576	19,901	9,328	14,697
91天至180天	1,180	6,590	677	632
181天至365天	1,049	709	—	459
超過365天	3,826	4,038	1,021	1,063
	<u>23,631</u>	<u>31,238</u>	<u>11,026</u>	<u>16,851</u>
已收按金	22,619	47,068	738	1,23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u>25,406</u>	<u>27,052</u>	<u>8,439</u>	<u>8,004</u>
	<u>71,656</u>	<u>105,358</u>	<u>20,203</u>	<u>26,091</u>

## 24. 長期服務金撥備

61

	集團及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年初	3,088	4,338
年內撥備／(撥回) (附註8)	869	(353)
年內已運用金額	<u>(965)</u>	<u>(897)</u>
年終	<u>2,992</u>	<u>3,088</u>

按財政報告附註5「僱員福利」所詳述，本集團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就預期日後可能須向僱員支付的長期服務金作出撥備。撥備乃按截至結算日僱員為本集團提供服務已賺取的可見未來應付酬金所作最佳估計而釐定。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25. 股本

	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法定：		
800,000,000股每股面值0.25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617,127,130股每股面值0.25港元的普通股	<u>154,282</u>	<u>154,282</u>

## 26. 儲備

### (a) 集團

本集團儲備金額及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變動載列於財政報告第24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 (b) 公司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固定資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累積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一日	164,921	109,090	(133,521)	140,490
本年度溢利	<u>—</u>	<u>—</u>	<u>18,245</u>	<u>18,245</u>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四年八月一日	164,921*	109,090*	(115,276)	158,735
本年度溢利	<u>—</u>	<u>—</u>	<u>41,705</u>	<u>41,705</u>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u>164,921*</u>	<u>109,090*</u>	<u>(73,571)</u>	<u>200,440</u>

本公司固定資產重估儲備乃指於以往年度已轉撥為投資物業的租賃土地及樓宇的凍結重估盈餘。

\* 該等儲備賬目組成公司資產負債表之儲備274,011,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74,011,000港元)。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2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貸款、現金及短期定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旨在為本集團業務提供資金。本集團有其他不同財務工具，例如直接來自業務的貿易應收賬款及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金融工具主要面對利率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外匯風險及信貸風險。本公司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分析並制訂措施管理上述本集團面對的風險。本集團一般採用保守的風險管理策略。由於本集團將風險水平降至最低，因此本集團並無運用任何衍生及其他工具對沖之風險。本集團並無持有或發行衍生金融工具作買賣用途。董事所審閱及協定的風險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 (i) 公平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故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波動影響。

#### (i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一部份收入以人民幣結算及面對來自多種貨幣風險的外匯風險，主要與港元有關。外匯風險來自外國業務日後之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與投資淨值。

本集團並不預期人民幣兌港元有任何重大變動。

#### (iii)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商品價格風險甚低。

#### (iv)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而一貫方針為確保產品批發予信貸紀錄良好的客戶。零售客戶銷售交易則只接受現金或以主要信用咭付款。

#### (v)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策略透過銀行透支及銀行借貸維持資金之持續供應及靈活運用的平衡，另外預備銀行融資應付突發需要。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28. 經營租約安排

### (a) 作為出租者

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經營租約安排按介乎一至六年議定的年期出租其投資物業(附註16)。租約條款一般亦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

於結算日，根據與租戶訂立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本集團及本公司將於下列期間到期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總額如下：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5,309	6,938	1,229	3,25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9,669	1,184	—	1,184
五年後	644	—	—	—
	<u>15,622</u>	<u>8,122</u>	<u>1,229</u>	<u>4,440</u>

### (b) 作為承租者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賃其辦公室物業、貨倉及零售店舖。該等物業的租約年期介乎一至五年。於結算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下列期間到期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72,935	49,499	66,200	46,552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5,670	39,392	60,369	37,266
	<u>138,605</u>	<u>88,891</u>	<u>126,569</u>	<u>83,818</u>

根據載於各租約條款及條件，若干零售店舖的經營租約租金按固定租金或該等零售店銷售額計算的或然租金(以較高者為準)釐定。由於不能準確釐定該等零售店舖的未來銷售額，故上表並無包括有關或然租金，而僅包括最低租約承擔。

除上述經營租約承擔外，於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承擔。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29.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下列或然負債並未於財政報告內撥備：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就附屬公司所獲信貸作出擔保	—	—	3,000	3,000

## 30. 關連人士交易

### (a) 關連人士交易

除財政報告內其他部份所詳述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內與關連人士有下列交易：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已付及應付租金開支及物業管理費予：			
麗新紡織有限公司	(i)	2,010	59
關連公司	(ii)	2,540	3,337
向關連人士購買汽車	(iii)	400	—

附註：

- (i) 麗新紡織有限公司是一間由本公司若干董事實益擁有之公司。租金開支及物業管理費均根據有關租賃協議的條款付予該關連公司。
- (ii) 租金開支及物業管理費均根據有關租賃協議的條款付予本公司若干董事亦同時擔任其董事的關連公司。
- (iii) 購買汽車的價格由雙方釐定。關連人士乃指主要行政人員的近親家屬。

本公司之董事認為上述交易乃在本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中進行。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30. 關連人士交易(續)

### (b) 關連人士結欠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應付金額予：				
最終控股公司				
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	6	7	6	7
關連公司				
麗新發展有限公司	9	—	9	—

結欠乃來自正常業務活動，為無抵押、免息及按本集團授予主要客戶或由主要供應商授予本集團的相若條款償還。

### (c) 本集團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6,467	6,463
退休福利	12	20
	<u>6,479</u>	<u>6,483</u>

## 31. 比較數字

按財政報告附註2所述，由於本年度提早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政報告的會計處理方式及若干項目的呈報方式已作修訂，以符合新規定。

## 32. 財政報告之批准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日批准並授權刊發財政報告。